

证券代码：430615 证券简称：华工创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旭女士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陈琛、张巍巍、赵启月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甘井子支行签订授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甘井子支行签订授信相关协议，授信额度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授信期限 12 个月，其中伍佰万元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伍佰万元为非融资性保函额度。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由我司以 20 项发明专利质押担保。由公司法定代表人韩旭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甘井子支行签署授信相关的协议、合同等法律文件。利率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1.议案内容：

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甘井子支行签订授信协议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